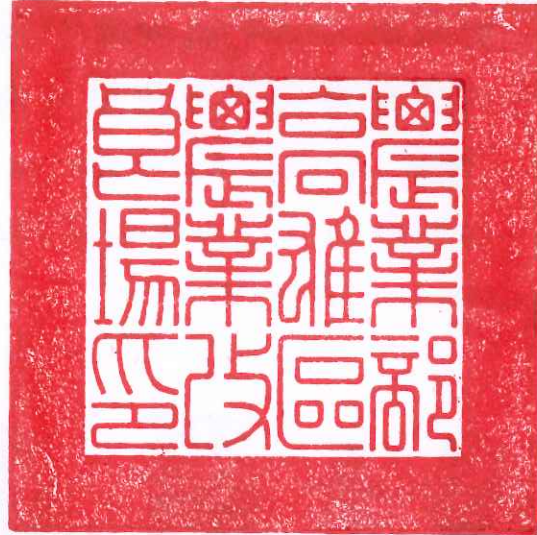


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農高改環字第1155532120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本場研發成果「電動韭菜採收機製造及裝配技術」非專屬授權業界利用事宜。

依據：農業部農業智慧財產權審議會第31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技術(授權資料如附件1)係本場執行113年科技計畫「電動韭菜採收機測試與優化」成果，以非專屬方式授權業界利用。授權生產及製造地區限我國管轄區域內，產品銷售出口地區不限，授授權期限5年，授權金新臺幣10萬元整，另須加計5%營業稅，共計10萬5,000元整，
- 二、申請資格：我國之人民、法人、團體及其他機構，具有利用本技術生產、製造或銷售能力者皆可提出申請。
- 三、申請日期：自公告日起1年內，逾申請期間始提出申請者，本場保有受理與否之決定權。
- 四、申請業者需檢附資料：
 - (一)廠商基本資料表(附件2)。
 - (二)本場研究成果技術移轉意願書(附件3)。

(三)公司、行號或工廠等合法設立證明文件影本一份(法人及農民團體免附)。

五、本案經本場研管小組審查通過後，雙方簽訂技術非專屬授權契約書(附件4)後辦理技術移轉。

六、所需申請表格及授權契約書資料說明，請逕由本場網站(<https://www.kdais.gov.tw>)「技術轉移」區下載。

七、相關事項請逕洽本場農機研究室林宜緯助理研究員，電話(08)7389158-764。

場長羅正宗